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本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9月18日，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实际控制人胡钢先生通知，胡钢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本公司部分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增持人：本公司董事长胡钢先生。

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新大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大陆集团”）持有本公司37.06%的股份，胡钢先生持有新大陆集团61.69%的股份，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增持目的及计划：胡钢先生作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增持本公司股份，表达对本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

胡钢先生计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市场情况，增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1%的股份（含此次已增持股份在内）。

3、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进行。

4、本次增持股份数量及比例：2012年9月18日，胡钢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510,78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510,266,666股的0.1%，成交均价为8.70元/股。

5、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本次增持的股份将按有关规定进行锁定。

6、胡钢先生承诺：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增持后的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个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将继续关注实际控制人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作出公告。

特此公告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9月19日